

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上海易连

公告编号：2024-027

##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 1 天，将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836	上海易连	A 股 停牌	2024/4/30	全天	2024/4/30	2024/5/6

- 停牌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
- 实施起始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
- 实施后 A 股简称为\*ST 易连。

## 第一节 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简称：由“上海易连”变更为“\*ST易连”；
- (二) 股票代码仍为“600836”；
- (三)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4年5月6日。

## 第二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4条，公司股票同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 第三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4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4年4月30日停牌1天，5月6日起实施风险警示。实施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为消除退市风险，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采取措施，主要措施如下：

1、公司正在抓紧核实大额预付款项的具体情况，确认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公司积极联系预付对象，通过商业沟通及法律手段全力追讨损失，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配合证监会调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加强各类业务特别是大宗贸易业务的前期可行性分析、调研论证工作，

强化公司业务、法务、内控审计部门协作，密切跟踪业务进展，从严内控监督与执行，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3、公司现任管理层将完善印章管理制度和货币资金管理制度，通过培训、执行、检查、再完善等措施，加强并提升相关人员的工作业务规范及风险责任意识，防范类似问题的再次发生。

4、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自查并完善各项内部控制，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控制风险隐患，加强风险管控，确保公司健康发展。

5、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各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公司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培训，使其真正了解和掌握各项制度的内容、实质和操作规范要求，特别要强化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的督导检查，切实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 **第五节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若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4013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如公司因上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且依据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 **第六节 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联系人：柏松

（二）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 12 楼

（三）电话：021-68600836

（四）电子信箱：eliansydb@eliansy.com

公司相关信息均以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